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00Z0712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3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00Z0712 号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亿纬锂能公司为向监管机构报送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亿纬锂能公司向监管机构报送之文件上报。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亿纬锂能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

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亿纬锂能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200Z0712号报告之  
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沈重（项目合伙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毛才玉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吴濛

2025年5月30日

#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 （1）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2020]1980 号文）的同意注册，公司采用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440,224 股，发行价格为 51.6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99,999,960.64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3,143,131.9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76,856,828.7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01Z0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17 号）的同意注册，公司采用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2,970,611 股，发行价格为 62.9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00,0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6,403,745.8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73,596,254.1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00Z0079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1)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44050171864500001585	1,332.9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714675741842	97.81
合计		1,430.77

(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高新区支行	717276195327	49.5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	8110901012301495530	192.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开发区支行	44050171864400002601	1,236.4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营业部	636734303	3,217.0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40010078801600002778	83.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支行	44227001040011053	17,864.0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营业部	755912501810252	27,005.9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营业部	428428371011000065822	326.8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15677917760063	4,287.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	416140100100347295	1,924.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营业部	752900091210118	8,955.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梨园支行	8111501011901006239	2,609.22
合计		67,752.75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37,715.69 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尚未到期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4,000.00 万元，累计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 3,342.01 万元、利息收入 2,123.39 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 4.08 万元、节余募

集资金转出 0.5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430.77 万元。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1。

##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57,577.56 万元（含置换前期预先投入部分），尚未到期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87,000.00 万元，累计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 13,054.50 万元、利息收入 1,920.75 万元，扣除累计支付的手续费 4.5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67,752.75 万元。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由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纬动力”）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实施地点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

##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 1、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为 247,685.68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 237,715.69 万元，差异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6,851.70	9,623.75	2,772.05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	1,629.43	2,148.01	518.58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	45,000.00	45,592.11	592.11	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	124,204.56	110,351.81	-13,852.74	尚有部分尾款将按进度陆续支付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70,000.00	-	-
合计	247,685.68	237,715.69	-9,970.00	-

上述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

（1）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2）“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有部分尾款将按进度陆续支付。

##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为 897,359.63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 657,577.56 万元，差异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337,359.63	212,978.43	-124,381.20	尚有部分尾款将按进度陆续支付
HBF16GWh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260,000.00	144,599.13	-115,400.87	尚有部分尾款将按进度陆续支付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	-
合计	897,359.63	657,577.56	-239,782.07	-

上述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HBF16GWh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有部分尾款将按进度陆续支付。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 1、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 17,913.89 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上述置换事项及置换金额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201Z0192号《关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217,310.52万元人民币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上述置换事项及置换金额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2]200Z0593号《关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 （1）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有效期，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的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有效期的公告》（2021-141）。

2021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2019年和2020年两次再融资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子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27）。

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2-029）。

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等值外币）的 2020 年和 2022 年两次再融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202）。

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等值外币)的 2020 年和 2022 年两次再融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183）。

202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等值外币)的 2020 年和 2022 年两次再融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有效期的公告》(2024-063)。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14,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收回。

## (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等值外币）的 2020 年和 2022 年两次再融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202)。

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等值外币)的 2020 年和 2022 年两次再融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3-183)。

202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等值外币)的 2020 年和 2022 年两次再融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有效期的公告》(2024-063)。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187,000.00 万元。

## 2、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 (1)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430.77 万元，系“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尚有部分尾款未达到支付条件所致，公司将按进度陆续支付。

### (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7,752.75 万元，系“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HBF16GWh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尚有部分尾款未达到支付条件所致，公司将按进度陆续支付。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1 和 2-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适用。

##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附表 1-1: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7,685.6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7,715.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4,204.56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7,715.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0.15%			2020年			89,510.31	
						2021年			19,500.03	
						2022年			110,162.59	
						2023年			9,613.76	
						2024年			8,929.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102,685.68	6,851.70	9,623.75	102,685.68	6,851.70	9,623.75	2,772.05	不适用
2	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	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	30,000.00	1,629.43	2,148.01	30,000.00	1,629.43	2,148.01	518.58	不适用
3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	45,000.00	45,000.00	45,592.11	45,000.00	45,000.00	45,592.11	592.11	2022年2月
4	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	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	-	124,204.56	110,351.81	-	124,204.56	110,351.81	-13,852.74	2024年5月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	不适用
合计			247,685.68	247,685.68	237,715.70	247,685.68	247,685.68	237,715.69	-9,970.00	-

注：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

(1) “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项目”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主要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投资收益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2) “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有部分尾款将按进度陆续支付。

附表 1-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97,359.6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57,577.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57,577.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2年			535,810.74	
						2023年			71,780.25	
						2024年			49,986.5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337,359.63	337,359.63	212,978.43	337,359.63	337,359.63	212,978.43	-124,381.20	2024年9月
2	HBF16GWh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HBF16GWh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260,000.00	260,000.00	144,599.13	260,000.00	260,000.00	144,599.13	-115,400.87	2024年11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	不适用
合计			897,359.63	897,359.63	657,577.56	897,359.63	897,359.63	657,577.56	-239,782.07	-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HBF16GWh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尚有部分尾款将按进度陆续支付。

附表 2-1: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1	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	不适用	18,227.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	不适用	3,75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	不适用	33,752.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55,730.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2022 年 4 月 27 日和 2022 年 5 月 16 日, 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 投入到由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运行未及一年, 暂无法与预计效益进行对比。

(2) “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旨在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动力电池领域研发实力、提升产品的开发效率, 并不直接产生经济利益, 不进行效益测算。

附表 2-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收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1	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不适用	63,230.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HBF16GWh乘用车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不适用	45,121.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08,351.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上述项目运行未满一年, 暂无法与预计效益进行对比。